

公司代码：600120

公司简称：浙江东方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胡承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慧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8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浙江国贸	指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浙江东方	指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上半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指明币种，均指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浙江东方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ORIENT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JOH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承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 俊	姬 峰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1806房间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1806房间
电话	0571-87600383	0571-87600383
传真	0571-87600324	0571-87600324
电子信箱	invest@zjorient.com	invest@zjorient.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9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9
公司网址	www.zjorient.com
电子信箱	invest@zjorien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浙江东方综合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东方	600120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4-10-26
注册登记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2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000047262
税务登记号码	330165142927960
组织机构代码	14292796-0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20,695,311.76	4,560,136,493.57	-2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403,032.50	292,295,981.98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09,830.80	29,389,423.51	-25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01,596.30	-584,510,325.21	114.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83,097,914.77	4,141,197,110.74	29.99
总资产	11,881,538,623.66	11,230,764,144.51	5.7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8	1.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8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6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8	7.05	减少1.1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71	减少1.59个百分点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231.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19,31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5,30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21,398.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2,886,956.6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4,146,702.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8,423.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01,674.32
所得税影响额	-115,247,944.36
合计	342,112,863.3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年初确定的发展目标,围绕“改革、发展、风控”的决策部署,坚定信心,抢抓机遇,稳中求进,改革创新,以提高质量效益、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为核心,一手抓重大风险事项处置,一手抓业务板块的创新发展,振奋精神,克服困难,齐心协力推动各项工作,基本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态势。据海关统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进出口总额 36722 万美元,同比下降 3.34%;其中出口 33899 万美元,同比下降 1.67%;进口 2823 万美元,同比下降 1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2.21 亿元,同比下降 29.37%;利润总额 43,645.62 万元,同比增长 6.49%;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9,740.30 万元,同比增长 1.75%。营业收入等相关财务指标的下滑,主要是公司从“调结构、控风险、提质量”的出发点,主动压缩了融资性贸易规模,使公司业务在业务导向和结构构成方面更加合理。

商贸流通板块中,1) 在外贸板块,加大投入力度,引导传统业态提升改造。主要做了三方面工作:一是加大设计、打样和品牌投入,提升传统外贸的价值链。多家子公司通过各种渠道加大研发投入,有力地提升了产品的档次。二是扎实推进国际化战略,加快布局东南亚地区产业链。目前,狮丹努集团的海外投资项目进展顺利,柬埔寨两家工厂顺利投产后已实现盈利;缅甸成衣制造项目目前正在施工建设阶段;越南印染及成衣两个项目正在落实征地。公司将在东南亚地区逐步建成织造、印染和成衣加工一体化产业链。三是围绕“互联网+”的发展思路,推动跨境电商业务起步,探索线上线下业务融合发展。先后考察学习了多家各类不同的跨境电商的运作机制和商务模式。组织相关外贸子公司产品在跨境电商平台进行试销,积极推进跨境电商平台建设。2) 在内贸板块,公司调整结构、创新业务、严控风险,在安全有效益的前提下追求合理规模。一是开展了全面业务排查,查缺补漏,努力杜绝风险隐患;二是调整业务结构,规避景气度不高、产能过剩的行业,保留一些综合评价指标

较优、风险相对可控及有较好收益的业务；三是强化制度约束。重新修订业务授权、审批等相关制度，完善业务操作流程，加强对业务子公司资金流、业务流的管控；四是推动内贸业务的转型和创新。加强与其他金融机构、国有企业的协同合作，开展“贸融结合”、“贸易担保业务”等业务实践探索。

金融板块中，公司加强核心团队建设，明确板块整体定位和架构，进一步夯实了发展基础。一是以东方产融为主要投资平台，立足投资创新和业务创新，为公司转型提供服务。上半年东方产融完成了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的备案，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多个基金管理，目前合作管理的资产规模达到 6 亿元。二是推动国金租赁公司业务转型。在对融资租赁行业前景、市场发展进行深入了解和分析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重新定位业务发展方向，明确了以医疗健康产业、教育文化、公用事业以及工业制造等相关领域为业务发展方向，计划今年在医疗事业板块投放 5-8 亿元。三是支持国贸东方资本加强项目管理，推动资管业务快速发展。目前，东方资本旗下共管理定增基金 8 个，资产规模合计 17 亿元。

房地产板块中，公司抓住回暖机遇，加快处置存量。上半年限购政策有所放宽，新帝公司及时调整价格策略，去化存量面积 2000 多方，朗郡项目总去化率达到 88.8%；通过处置存量房实现销售回笼 3400 万元。东方国贸房产湖州仁皇项目销售收入为 1.5 亿，去化率达到 4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220,695,311.76	4,560,136,493.57	-29.37
营业成本	2,833,218,601.20	4,158,979,303.00	-31.88
销售费用	150,152,830.20	147,484,802.99	1.81
管理费用	173,123,382.39	138,804,063.49	24.73
财务费用	29,945,821.25	58,348,079.88	-4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01,596.30	-584,510,325.21	11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147,798.33	190,739,413.94	14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47,318.98	2,753,557.03	-24,212.3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商品流通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商品流通收入减少，对应的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经营相关的费用较上期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管理相关的费用较上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商品流通	2,199,785,393.24	1,988,215,799.26	9.62	-41.99	-43.49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工业制造	786,055,418.98	619,218,664.49	21.22	14.61	4.42	增加 7.69 个百分点
房地产	185,258,728.00	199,466,967.47	-7.67	753.17	1,142.98	减少 33.77 个百分点
货运代理及其他	10,278,796.22	7,926,073.00	22.89	-28.63	-30.82	增加 2.44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	26,364,711.64	15,774,548.79	40.17	-25.22	-8.20	减少 11.09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自营出口	1,950,083,127.40	1.46
国内销售	1,257,659,920.68	-52.13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竞争力分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5 年 1-6 月公司发生对外投资 1000 万元，2014 年 1-6 月公司发生对外投资 8500 万元，2015 年 1-6 月投资额较 2014 年 1-6 月减少 88.24%。2015 年 1-6 月，公司对外投资主要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报告期内投资额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28.22%	1000 万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 券总投资	报告期损益 (元)
----	------	------	------	---------------	-------------	---------------	--------------	--------------

							比例 (%)	
1	基金 投资		中海-国贸 1 期 集合信托计划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43,939,414.91
2	基金 投资		大康牧业 2 号并 购基金	12,120,000.00	12,000,000.00	12,120,000.00	44.48	
3	基金 投资		华安理财 2 号产 品	5,000,000.00	4,999,900.00	5,627,387.45	20.65	231,995.36
4	基金 投资		天堂硅谷大康 股权投资资金 信托计划	10,100,000.00	10,000,000.00	9,501,209.68	34.87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合计				177,220,000.00	/	27,248,597.13	100	44,171,410.27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 代码	证券 简称	最初投资成 本	期初持 股比例 (%)	期末持 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002415	海康 威视	26,529,315.60	1.95	1.69	3,081,764,940.80	389,044,668.93	979,516,774.24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合计		26,529,315.60	/	/	3,081,764,940.80	389,044,668.93	979,516,774.24	/	/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 股比例 (%)	期末持 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 损益 (元)	报告期所 有者权益 变动(元)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 来源
永安期货股份 有限公司	356,451,733.19	16.3043	16.3043	356,451,733.19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华安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81,360,000.00	2.55	2.55	81,360,000.00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广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0.0987	0.0987	36,000,000.00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473,811,733.19	/	/	473,811,733.19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4 个月	12%		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否		36,000,000.00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2 个月	11.06%		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否		11,060,000.00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浙江省分行	620,000,000	[注]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82,191.84	882,191.84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宁波银行天源支行	20,000,000	[注]	保本浮动收益型	83,333.00	83,333.00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宁波分行	80,000,000	[注]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73,333.00	373,333.00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招商银行宁波分行	10,000,000	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3,750.00	123,750.00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信义坊	25,000,000	6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3,835.62	203,835.62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农行上泗支行	20,000,000	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136.99	62,136.99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信义坊	10,000,000	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698.63	18,698.63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信义坊	10,000,000	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769.12	48,769.12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农行上泗支行	25,000,000	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904.11	58,904.11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信义坊	25,000,000	4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6,369.86	126,369.86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信义坊	10,000,000	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68,383.56	68,383.56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农行上泗支行	25,000,000	5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4,246.58	134,246.58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中行信义坊	30,000,000	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3,589.04	173,589.04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资金	农行上泗支行	25,000,000	33	保本浮动收益型	81,095.89	81,095.89	否

[注]：均系无明确起止期间的长期开放型银行理财产品，每日计息，按月付息。

期初公司理财产品余额 17,600 万元，期末余额 17,500 万元。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公司 所占%	净利润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	500,000,000.00	2,412,854,540.19	60.00	-43,627,770.92
浙江国金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USD26,963,200.00	864,796,765.41	75.00	6,075,903.67
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	120,000,000.00	416,769,194.90	61.00	2,390,027.92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注]	投资	100,000,000.00	38,652,386.29	100.00	5,522,380.70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	商品流通	80,000,000.00	106,992,688.09	100.00	-7,349,747.43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	50,000,000.00	62,573,509.95	100.00	319,854.52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30,000,000.00	1,822,608,109.63	45.00	53,105,074.88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7,160,000.00	33,833,009.68	65.00	-120,694.12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6,380,000.00	66,251,247.57	61.00	1,605,402.66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流通	13,671,000.00	37,019,035.11	56.25	689,856.07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3,600,000.00	52,784,660.34	65.00	1,626,931.40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3,000,000.00	37,401,197.79	61.85	1,528,206.67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2,500,000.00	76,432,711.69	62.40	4,008,803.36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2,000,000.00	60,667,493.73	61.00	4,517,680.58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0,000,000.00	261,971,214.05	55.00	-39,956,088.48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0,000,000.00	57,793,705.38	60.00	5,407,358.12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	商品流通	9,020,000.00	56,290,421.10		-13,663.93

公司				65.00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7,000,000.00	44,325,909.00	65.00	1,771,322.68
浙江东方集团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5,500,000.00	24,755,900.30	65.00	601,706.27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服务业	5,500,000.00	213,766,136.84	56.50	1,050,247.23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0,000,000.00	9,388,533.78	51.00	-990,355.35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50,000,000.00	109,815,632.53	90.00	615,421.60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2,000,000.00	133,230,164.34	51.00	-3,307,400.10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5,000,000.00	28,122,596.90	60.00	1,437,967.47
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流通	15,000,000.00	130,069,667.28	70.00	-4,289,966.61

[注 2]：本公司直接持有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64%股权，通过持股 90.00%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国安产融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6%股权，同时，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浙江国安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10%股权，故本公司直接和间接分别持有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国安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 505,473,454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 60,656,814.48 元，剩余未分配的利润 1,772,267,139.85 元滚存至 2015 年。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15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利润分配方案。2015 年 7 月 3 日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诉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及抵押担保人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信用证融资纠纷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9 日、2015 年 5 月 21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2015-014 号、2015-021 号公告。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担保人买卖合同、委托合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11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2015-015 号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3505057.6		已判决	支持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尚未执行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利用关联方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或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平台开展期货无风险套利业务及期现结合业务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3 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2015-010 号公告。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829,720,627.74	-295,257,543.62	534,463,084.12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66,161,114.74	47,368,602.23	413,529,716.97
浙江东方集团轻工工业品进出口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0,666,666.67	40,666,666.67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40,000,000.00	-11,100,000.00	128,9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11,100,000.00	128,900,000.00	1,195,881,742.48	-207,222,274.72	988,659,467.76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128,9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公司与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往来，系依照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按股权比例向其提供的配套资金合计 1.4 亿元。 浙江国贸与公司的债权债务往来，系依照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国贸房产有限公司同比例提供的项目配套资金、依照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十六次决议向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借款等。 浙江土畜与公司的债权债务往来，系依照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国贸房产有限公司同比例提供的项目配套资金。 浙江轻工工业品与公司的债权债务往来，系依照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波海曙永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5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326.9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7,878.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8,428.7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9,354.0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9,354.0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下属7家子公司向银行提供总额度为11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狮丹努集团为其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10700万人民币及12500万美元的额度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不适用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2012 年 3 月作出相关承诺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其相关承诺，已于 2012 年 8 月同本公司就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托管事项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并按照该协议向本公司支付相应年度托管费用。经浙江国贸集团统计，其下属的除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外的其他 12 家从事外贸类经营的企业，2012 年、2013 年、2014 年纺织品服装类的出口总额严格按照承诺函中的总量控制执行。浙江国贸集团及本公司也未出现其他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14 年度的审计会计事务所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尚未聘任或续聘 2015 年度审计事务所。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通知的要求，认真执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环境，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其他

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对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日股份公司)和上海索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索日公司)的应收款项共计 39,808.04 万元,因索日股份公司经营出现困难,暂无法进行偿付。上述款项已由索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吴海滨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担保等。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已经与 2015 年 3 月对索日股份公司、上海索日及担保人提起诉讼。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上述应收款项的收回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索日股份公司和上海索日公司的应收款项共计提坏账准备 18,849.64 万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660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23,578,322	44.23	0	无		国有法人
董敏		9,528,838	1.89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733,180	1.13	0	未知		未知
郭幼全		5,514,344	1.09	0	未知		未知
楼今女		5,120,558	1.01	0	未知		未知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3,396,954	0.67	0	未知		未知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3,100,000	0.61	0	未知		未知
中融基金－银河证券－中融基金－优选配置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73,700	0.61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7,000	0.59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49,647	0.58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23,578,322	人民币普通股	223,578,322
董敏	9,528,838	人民币普通股	9,528,838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733,180	人民币普通股	5,733,180
郭幼全	5,514,344	人民币普通股	5,514,344
楼今女	5,120,558	人民币普通股	5,120,558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3,396,954	人民币普通股	3,396,954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中融基金－银河证券－中融基金－优选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	3,07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3,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7,000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49,647	人民币普通股	2,949,6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洪学春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	136,841	102,841	-34,000	二级市场出售
林平	董事	385,094	302,294	-82,800	二级市场出售
裘高尧	董事、副总裁	74,411	55,811	-18,600	二级市场出售

崔芾	监事	5,300	4,000	-1,300	二级市场出售
----	----	-------	-------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胡承江	董事长	选举	增补董事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7,119,622.23	894,812,635.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46,974.45	5,479,522.0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829,357.35	54,823,294.47
应收账款		724,610,949.10	886,281,171.81
预付款项		290,446,987.23	174,997,119.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6,759,025.43	941,884,955.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83,484,818.68	3,094,298,280.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37,649.34
其他流动资产		222,349,439.90	219,301,200.32
流动资产合计		5,904,347,174.37	6,272,615,828.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52,500,567.35	2,494,595,520.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91,892,132.11	1,039,275,041.07
长期股权投资		283,537,559.96	267,366,135.13
投资性房地产		56,858,795.42	57,990,008.30
固定资产		399,162,931.44	409,980,937.97
在建工程		59,748,380.73	51,928,066.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3,447,579.12	469,345,247.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41,024.41	4,207,48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802,478.75	159,323,108.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36,768.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77,191,449.29	4,958,148,315.52
资产总计		11,881,538,623.66	11,230,764,144.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78,513,891.59	1,351,357,541.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497,364.39	49,009,585.7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882,400.00	255,068,539.64
应付账款		831,344,868.05	1,142,236,991.13
预收款项		511,997,264.34	265,452,293.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3,410,019.18	272,642,027.31
应交税费		246,699,007.72	289,273,774.00
应付利息		14,553,332.44	73,395,578.95
应付股利		3,777,533.64	8,434,507.69
其他应付款		1,100,460,540.29	1,004,784,288.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16,752,348.4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85,136,221.64	5,128,407,47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7,591,477.06	492,945,104.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8,139,401.29	270,459,496.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8,006,255.69	453,199,47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3,737,134.04	1,216,604,074.88

负债合计		5,818,873,355.68	6,345,011,551.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5,473,454.00	505,473,4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757,098.38	42,757,098.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05,248,210.39	1,360,688,235.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9,513,325.16	289,513,325.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40,105,826.84	1,942,764,99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3,097,914.77	4,141,197,110.74
少数股东权益		679,567,353.21	744,555,48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2,665,267.98	4,885,752,59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81,538,623.66	11,230,764,144.51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306,772.60	170,455,019.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20,914.45	5,479,522.0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4,729.70	
应收账款		31,170,975.63	25,631,610.94
预付款项		1,174,113.36	4,581,628.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3,058,621.35	2,232,315.80
其他应收款		2,121,011,302.70	1,901,748,945.14
存货		29,201,045.54	20,510,156.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98,720.08	122,445,713.07
流动资产合计		2,418,747,195.41	2,253,084,911.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89,986,007.67	2,432,080,961.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83,116,512.43	1,166,048,620.52
投资性房地产		57,569,860.13	59,696,351.81

固定资产		35,922,237.54	36,842,467.52
在建工程		55,355,547.16	61,104,897.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4,015,829.16	429,824,265.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5,892.58	1,367,35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47,081,886.67	4,186,964,918.78
资产总计		7,865,829,082.08	6,440,049,830.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5,000,000.00	607,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62,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994,680.00
应付账款		8,078,822.11	13,869,836.53
预收款项		2,511,224.71	6,851,037.98
应付职工薪酬		119,060,065.65	148,626,503.12
应交税费		107,535,555.32	98,074,458.76
应付利息			1,042,1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82,479,653.39	1,035,397,418.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74,665,321.18	1,942,818,034.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7,906,602.42	453,106,335.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906,602.42	453,106,335.37
负债合计		2,442,571,923.60	2,395,924,370.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5,473,454.00	505,473,4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028,877.00	55,028,877.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05,793,131.08	1,361,185,849.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9,513,325.16	289,513,325.16
未分配利润		2,267,448,371.24	1,832,923,954.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3,257,158.48	4,044,125,460.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65,829,082.08	6,440,049,830.37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珺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20,695,311.76	4,560,136,493.57
其中：营业收入		3,220,695,311.76	4,560,136,493.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61,189,754.89	4,478,600,126.15
其中：营业成本		2,833,218,601.20	4,158,979,303.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78,584.87	9,240,297.74
销售费用		150,152,830.20	147,484,802.99
管理费用		173,123,382.39	138,804,063.49
财务费用		29,945,821.25	58,348,079.88
资产减值损失		52,870,534.98	-34,256,420.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75,341.68	-46,871,444.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7,567,892.87	365,152,07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8,348,791.42	399,816,995.95
加：营业外收入		3,037,940.73	16,086,732.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930,516.11	6,058,569.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456,216.04	409,845,158.86
减：所得税费用		117,942,955.51	77,614,787.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513,260.53	332,230,371.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403,032.50	292,295,981.98
少数股东损益		21,110,228.03	39,934,389.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4,514,523.98	-713,953,907.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4,559,975.15	-713,953,907.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4,559,975.15	-713,953,907.4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44,607,281.46	-713,953,907.4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306.31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451.1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3,027,784.51	-381,723,53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1,963,007.65	-421,657,925.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64,776.86	39,934,389.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8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珺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9,500,098.86	120,036,417.46
减：营业成本		74,434,365.05	122,856,700.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3,305.67	692,116.81
销售费用		636,407.15	1,548,063.92
管理费用		20,537,826.86	26,285,986.66
财务费用		-8,927,894.05	7,960,793.55
资产减值损失		14,712,801.38	-6,420,481.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9,060.36	-4,473,175.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155,310.72	412,555,261.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617,657.88	375,195,323.62
加：营业外收入			5,051,137.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73,897.32	33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9,243,760.56	380,246,130.46
减：所得税费用		94,719,343.65	67,247,130.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524,416.91	312,999,000.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4,607,281.46	-713,953,907.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4,607,281.46	-713,953,907.4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44,607,281.46	-713,953,907.4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9,131,698.37	-400,954,907.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62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25,518,520.36	4,883,205,936.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391,595.00	34,192,188.7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9,357,658.21	314,187,080.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61,534.26	945,504,70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3,729,307.83	6,177,089,91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72,976,275.43	5,035,337,329.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7,741,706.88	218,757,518.3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470,618.60	8,069,123.9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547,771.51	272,590,03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243,128.02	278,105,591.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31,624.85	948,740,63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7,927,711.53	6,761,600,24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01,596.30	-584,510,325.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066,996.71	331,759,332.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717,334.12	365,126,446.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000.00	617,891.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215,637.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4,056,968.07	697,503,67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09,169.74	53,245,98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342,718,27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110,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1,909,169.74	506,764,256.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147,798.33	190,739,413.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1,866,241.74	2,256,836,857.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8,666,241.74	2,256,836,857.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4,015,867.12	1,944,316,106.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797,693.60	309,767,194.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1,309,150.90	23,758,768.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2,613,560.72	2,254,083,30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47,318.98	2,753,557.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8,062.98	87,643.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285,987.33	-390,929,711.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965,609.56	1,210,531,261.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679,622.23	819,601,550.01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526,835.30	239,102,537.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706,188.79	1,866,67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233,024.09	2,105,772,53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663,966.69	184,218,507.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361,319.48	103,880,134.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423,729.40	133,241,28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8,043,110.25	2,188,946,39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8,492,125.82	2,610,286,31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259,101.73	-504,513,780.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166,996.71	324,103,547.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3,155,838.10	407,671,357.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882,191.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1,205,026.65	731,774,905.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17,603.24	23,075,18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317,618,2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110,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917,603.24	451,493,45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287,423.41	280,281,45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000,000.00	966,318,996.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000,000.00	966,318,996.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7,600,000.00	8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866,506.76	226,198,210.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466,506.76	1,116,198,21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66,506.76	-149,879,214.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1,814.92	-374,111,542.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744,957.68	468,760,47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306,772.60	94,648,934.58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42,757,098.38		1,360,688,235.24		289,513,325.16		1,942,764,997.96	744,555,482.71	4,885,752,59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5,473,454.00				42,757,098.38		1,360,688,235.24		289,513,325.16		1,942,764,997.96	744,555,482.71	4,885,752,59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4,559,975.15				297,340,828.88	-64,988,129.50	1,176,912,674.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4,559,975.15				297,403,032.50	21,064,776.86	1,263,027,784.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203.62	-86,052,906.36	-86,115,109.9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052,906.36	-86,052,906.36
4. 其他											-62,203.62		-62,203.6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42,757,098.38		2,305,248,210.39		289,513,325.16		2,240,105,826.84	679,567,353.21	6,062,665,267.9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43,222,163.10		2,006,963,129.68		289,513,325.16		1,509,373,617.64	755,619,862.24	5,110,165,55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5,473,454.00				43,222,163.10		2,006,963,129.68		289,513,325.16		1,509,373,617.64	755,619,862.24	5,110,165,55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3,953,907.44				110,325,538.54	-19,624,379.43	-623,252,74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3,953,907.44				292,295,981.98	39,934,389.46	-381,723,536.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800,000.00	-35,8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5,800,000.00	-35,8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81,970,443.44	-23,758,768.89	-205,729,212.3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1,970,443.44	-23,758,768.89	-205,729,212.3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43,222,163.10		1,293,009,222.24		289,513,325.16		1,619,699,156.18	735,995,482.81	4,486,912,803.49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55,028,877.00		1,361,185,849.62		289,513,325.16	1,832,923,954.33	4,044,125,460.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5,473,454.00				55,028,877.00		1,361,185,849.62		289,513,325.16	1,832,923,954.33	4,044,125,460.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4,607,281.46			434,524,416.91	1,379,131,69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4,607,281.46			434,524,416.91	1,379,131,698.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55,028,877.00		2,305,793,131.08		289,513,325.16	2,267,448,371.24	5,423,257,158.4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54,300,406.43		2,007,708,947.83		289,513,325.16	1,306,280,993.09	4,163,277,12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5,473,4				54,300,40		2,007,70		289,513,	1,306,28	4,163,277

	54.00				6.43		8,947.83		325.16	0,993.09	,12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3,953,907.44			131,028,556.70	-582,925,350.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3,953,907.44			312,999,000.14	-400,954,907.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1,970,443.44	-181,970,443.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1,970,443.44	-181,970,443.4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5,473,454.00				54,300,406.43		1,293,755,040.39		289,513,325.16	1,437,309,549.79	3,580,351,775.77

法定代表人：胡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慧琨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股份制试点工作协调小组浙股（1992）47 号文批准，由原浙江省针棉织品进出口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15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33000000004726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5,473,454.00 元，股份总数 505,473,454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系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股票于 1997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批发和零售贸易行业。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按经贸部核定目录经营），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进口商品的国内销售，进出口商品的仓储、运输，实业投资开发，纺织原辅材料、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农副产品（不含食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除专控）、医疗器械的销售，经济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纺织品及原料、商品房、大宗商品、代理进口设备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5 年 8 月 27 日七届十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国贸东方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租赁公司）和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帝置业公司）等 53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除房地产行业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除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方公司）、香港富泰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富泰公司）、香港瑞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瑞升公司）、香港瑞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瑞泰公司）、SEDUNO INVESTMENT CAMBO FASHION CO., LTD（以下简称柬埔寨服饰公司）、SEDUNO CAMBO KNITTING CO., LTD（以下简称柬埔寨针织公司）和 SEDUNO (MYANMAR) FASHION CO., LTD（以下简称狮丹努缅甸公司）外的其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香港东方公司、香港富泰公司、香港瑞升公司和香港瑞泰公司注册地均在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柬埔寨服饰公司和柬埔寨针织公司注册地在柬埔寨，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狮丹努缅甸公司注册地在缅甸，以缅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B.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30	3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对于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根据相同客户对象长期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按实际风险敞口余额(实际风险敞口余额是指未收回本金余额扣除保证金后的余额，计算公式：实际风险敞口余额=长期应收款余额-未实现融资收益余额-长期应付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提取比例为：正常类 1.5%；关注类 3%；次级类 30%；可疑类 60%；损失类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款项组合	1	1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出口退税、委托贷款和应收利息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开发经营过程中为出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开发用土地、开发产品、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周转房、库存材料、库存设备和低值易耗品等，以及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并已验收入库原材料、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入库产成品(自制半成品)采用实际生产成本入账，生产企业发出产成品(自制半成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从事外贸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发出库存商品和产成品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2) 项目开发时，开发用土地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

(3) 发出开发产品按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

(4)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5) 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实际开发成本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30	0、3、5、10	3.00-50.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3、5、10	11.25-32.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3、5、10	6.0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3、5、10	7.5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10	9.00-19.40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管理软件	5
商 标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A.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2. 维修基金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质量保证金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23.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服务已经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3) 房地产销售收入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在同时满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物业出租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5) 其他业务收入

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a 国外销售：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若合同或协议有明确约定外销商品所有权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按约定确认；若无明确约定的，按《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中对各种贸易方式的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规定确认。

公司主要以 FOB、CIF、CFR 等形式出口，在装船后产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发生转移。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1) 产品已报关出口，取得装箱单、报关单和提单；2) 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3) 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b 国内销售：

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1)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自行提货，获取客户的签收回单或客户确认的收货信息；2) 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销售发票已开具，或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3) 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产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 a 买卖双方签订合同并在相关政府部门备案;
- b 房地产开发产品已竣工并验收合格;
- c 公司收讫相应购房款或预计可以收回;
- d 办理了交房手续, 或者可以根据购房合同约定视同交房时。

24.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 企业合并;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 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注 1]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	1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注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注 1]：从事外贸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退”税政策，本期出口退税率为 0%-17%；从事生产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本期出口退税率为 16%。

[注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出售普通标准住宅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之和 20%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 20%的，按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10）53 号文和房地产项目开发所在地地方税务局的有关规定，从事房地产开发的控股子公司按照房地产销售收入和预收房款的一定比例计提和预缴土地增值税，待项目全部竣工决算并实现销售后可向税务机关申请清算。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狮丹努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20%
宁波狮丹努新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SEDUNO INVESTMENT CAMBO FASHION CO., LTD	20%
SEDUNO CAMBO KNITTING CO., LTD	20%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
香港富泰国际有限公司	16.5%
香港瑞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
香港瑞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
SEDUNO (MYANMAR) FASHION CO., LTD	尚处筹建期，所得税税率尚未确定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1) 增值税**

控股子公司宁波鸿发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发服饰公司）系经浙江省民政厅认定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和

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号)的规定,鸿发服饰公司本期按实际安置残疾人员的人数每人每年3.50万元的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控股子公司鸿发服饰公司系经浙江省民政厅认定的社会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和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7〕67号)的规定,本期按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并按支付给残疾人员的实际工资成本加计扣除办法减免企业所得税。

控股子公司柬埔寨针织公司设立在柬埔寨金边,根据当地税收政策,柬埔寨针织公司自2014年起至2017年免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4,924.77	1,011,913.02
银行存款	656,193,705.18	803,177,760.42
其他货币资金	90,250,992.28	90,622,962.44
合计	747,119,622.23	894,812,635.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761,812.72	54,128,402.52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存出投资款9,736,893.17元,境外远期结售汇资金69,403,656.52,信用证保证金5,880,000.00元,信用卡存款670,442.59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560,000.00元。

(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的说明
期末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包括控股子公司信用证保证金5,88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560,000.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9,587.00	84,13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17,720.00	84,130.00
衍生金融资产	1,001,867.00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27,387.45	5,395,392.0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5,627,387.45	5,395,392.09
其他		
合计	6,746,974.45	5,479,522.09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829,357.35	54,823,294.47
合计	32,829,357.35	54,823,294.4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40,000.00	
合计	5,74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402,513.90	18.76	73,353,521.65	45.73	87,048,992.25	179,502,406.07	17.93	53,393,122.99	29.75	126,109,283.0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1,761,909.25	73.88	36,761,422.10	5.82	595,000,487.15	760,341,685.31	75.93	41,956,628.43	5.52	718,385,056.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964,586.37	7.36	20,403,116.67	32.40	42,561,469.70	61,512,048.17	6.14	19,725,216.32	32.07	41,786,831.85
合计	855,129,009.52	/	130,518,060.42	/	724,610,949.10	1,001,356,139.55	/	115,074,967.74	/	886,281,171.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0,402,513.90	73,353,521.65	45.73	[注]
合计	160,402,513.90	73,353,521.65	/	/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615,429,000.62	30,771,450.03	5
1 至 2 年	14,384,666.02	4,315,399.81	30
2 至 3 年	547,340.70	273,670.35	50
3 年以上	1,400,901.91	1,400,901.91	100
合计	631,761,909.25	36,761,422.10	5.8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443,092.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0,402,513.90	18.76	73,353,521.65
ARVAS ICVE DIS TICARET LTD STI	34,345,434.67	4.02	3,558,646.36
上海飞轮有色新材料有限公司	24,208,166.36	2.83	1,210,408.32
杭州梦葆科技有限公司	18,301,142.82	2.14	915,057.1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瑞九铁路 RJZQ-2 标项目经理部材料厂	13,291,039.81	1.55	664,551.99
小 计	250,548,297.56	29.30	79,702,185.46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余额 9,095,281.26 美元 (折合人民币 55,604,911.51 元) 应收账款用于质押担保。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5,333,350.55	87.91	137,044,053.02	78.31

1 至 2 年	32,924.10	0.01	2,640,967.83	1.51
2 至 3 年			192,126.83	0.11
3 年以上	35,080,712.58	12.08	35,119,971.44	20.07
合计	290,446,987.23	100.00	174,997,119.1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Centrotherm Photovoltaics AG	19,937,512.80	代理进口合同暂停执行，同时控股子公司已收到委托方支付的货款，计入预收款项
RENA GmbH	7,799,208.00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933,682.50	
小 计	34,670,403.3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浙江凯迪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2,630,656.00	11.23
杭州宝投实业有限公司	28,085,299.80	9.67
杭州凯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573,669.00	9.15
杭州日名实业有限公司	23,456,800.00	8.08
centrotherm photovoltaics AG	19,937,512.80	6.86
小 计	130,683,937.60	44.99

6、 应收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7,501,634.99	69.99	108,398,647.88	16.00	569,102,987.11	811,736,817.24	75.50	77,039,553.28	9.49	734,697,263.9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6,864,886.92	28.60	52,541,474.39	18.98	224,323,412.53	251,404,304.50	23.38	46,248,542.60	18.40	205,155,761.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74,620.42	1.41	10,341,994.63	75.63	3,332,625.79	12,048,750.69	1.12	10,016,820.69	83.14	2,031,930.00
合计	968,041,142.33	/	171,282,116.90	/	796,759,025.43	1,075,189,872.43	/	133,304,916.57	/	941,884,955.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委托贷款本息	250,000,000.00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应收出口退税	198,224,371.72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1,395,340.89	104,822,263.40	49.59	[注]
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	17,881,922.38	3,576,384.48	20.00	[注]
合计	677,501,634.99	108,398,647.88	/	/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委托贷款明细情况如下：

受托银行	实际贷款人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04-21 至 2016-04-21	[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05-08 至 2016-05-08	[注]
小 计		250,000,000.00		

[注]：根据 2014 年 4 月和 2015 年 5 月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以及《委托贷款合同补充协议书》，公司通过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向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凯城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合计 25,000 万元。该委托贷款本息由嘉凯城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186,984,919.62	9,349,245.98	5.00
1 至 2 年	65,396,510.54	19,618,953.16	30.00
2 至 3 年	1,820,363.03	910,181.52	50.00
3 年以上	22,663,093.73	22,663,093.73	100.00
合计	276,864,886.92	52,541,474.3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977,200.3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614,032.80	29,937,746.51
拆借款	494,536,403.45	480,125,183.82
应收暂付款	238,421,279.34	268,578,194.28
出口退税	198,224,371.72	279,650,242.26
其 他	15,245,055.02	16,898,505.56
合计	968,041,142.33	1,075,189,872.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250,000,000.00	1 年以内	25.83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11,395,340.89	1 年以内	21.84	104,822,263.40
浙江省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198,224,371.72	1 年以内	20.48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129,330,822.22	1 年以内	13.36	6,466,541.11
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7,881,922.38	1-2 年	1.85	3,576,384.48
合计	/	806,832,457.21	/	83.36	114,865,188.9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996,362.60	72,199.87	16,924,162.73	17,390,833.73	363,864.15	17,026,969.58
在产品	15,671,262.75		15,671,262.75	33,847,439.77		33,847,439.77
库存商品	211,554,654.38	5,776,728.42	205,777,925.96	200,793,337.75	5,897,044.07	194,896,293.68
在途物资	170,800,568.36		170,800,568.36	104,174,035.58		104,174,035.58
开发成本	1,565,080,166.45		1,565,080,166.45	2,336,464,143.02		2,336,464,143.02
开发产品	1,052,611,015.40		1,052,611,015.40	390,908,151.84		390,908,151.84
委托加工物资	55,359,175.35		55,359,175.35	15,854,152.18		15,854,152.18
低值易耗品	1,260,541.68		1,260,541.68	1,127,094.45		1,127,094.45
合计	3,089,333,746.97	5,848,928.29	3,083,484,818.68	3,100,559,188.32	6,260,908.22	3,094,298,280.1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3,864.15			291,664.28		72,199.87
库存商品	5,897,044.07			120,315.65		5,776,728.42
合计	6,260,908.22			411,979.93		5,848,928.29

转回或摊销均系公司生产领用或销售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库存商品	年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市价扣减相关费用及税金		
小 计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期末余额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232,389,795.71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存货——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数	期末数
国贸·仁皇	[注]	[注]	[注]	2,041,364,936.62	1,243,568,398.53

狮丹努集团公司 总部大楼项目	2013 年 12 月	2016 年 10 月	43,800 万元	295,099,206.40	321,511,767.92
小 计				2,336,464,143.02	1,565,080,166.45

[注]:湖州市仁皇山分区 RHS(N)-09-1 地块和湖州市仁皇山分区 RHS(N)-09-2 地块尚在前期开发阶段。

2) 存货——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新帝·朗郡	2011 年 3 月	349,501,265.35		77,471,173.32	272,030,092.03
湖州风雅蘋洲	2009 年 11 月	41,406,886.49		6,565,053.72	34,841,832.77
国贸·仁皇[注]	2015 年 5 月		919,367,548.85	173,628,458.25	745,739,090.60
小 计		390,908,151.84	919,367,548.85	257,664,685.29	1,052,611,015.40

[注]:湖州市仁皇山分区 RHS(N)-09-3 地块已于 2015 年 5 月竣工交付。

3) 期末存货账面余额 601,958,760.83 元用于担保,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注]	175,000,000.00	176,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1,360,351.59	33,446,658.77
预缴营业税	1,625,595.42	3,259,572.62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791.69	228,170.10
预缴教育费附加	61,325.56	122,967.32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40,275.65	80,758.9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726,124.13	4,978,306.80
预缴土地增值税	56,069.06	1,112,732.91
预缴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65,893.16	72,032.73
预缴个人所得税	13.64	0.10
合计	222,349,439.90	219,301,200.32

[注]: 系控股子公司购买的中国银行宁波分行的理财产品等。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795,859,030.87	43,358,463.52	3,752,500,567.35	2,537,953,984.30	43,358,463.52	2,494,595,520.7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126,764,940.80		3,126,764,940.80	1,868,859,894.23		1,868,859,894.23
按成本计量的	669,094,090.07	43,358,463.52	625,735,626.55	669,094,090.07	43,358,463.52	625,735,626.55

合计	3,795,859,030.87	43,358,463.52	3,752,500,567.35	2,537,953,984.30	43,358,463.52	2,494,595,520.78
----	------------------	---------------	------------------	------------------	---------------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55,138,531.11		55,138,531.11
公允价值	3,071,626,409.69		3,071,626,409.6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303,719,807.28		2,303,719,807.28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356,451,733.19			356,451,733.19					16.3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360,000.00			81,360,000.00	42,958,463.52			42,958,463.52	2.55	4,320,000.00
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2.1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0.10	
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5,000,000.00					[注2]	
南通高特佳汇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12.21	
宁波海曙永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	1,800,000.00
浙江天堂硅谷元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00			16,000,000.00					11.85	
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1]	12,760,000.00			12,760,000.00					6.38	1,276,000.00
上海仲益哲忱杜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苏州汇源同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0			7,000,000.00					9.95	
浙江硅谷天堂盈通创业投资有限	4,999,500.00			4,999,500.00					16.50	

公司									
盐城盛利达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5.00	
杭州亨达万华文化创意产业园	2,866,850.00			2,866,850.00				10.00	
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0.21	
北京理工中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7,797.20			587,797.20				0.31	
天津大邱庄万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0.01	
杭州东翰高投长三角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7,000.00			147,000.00				4.90	
外贸信托·天堂硅谷大康2号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120,000.00			12,120,000.00				10.00	
外贸信托·天堂硅谷大康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501,209.68			9,501,209.68				8.33	
合计	669,094,090.07			669,094,090.07	43,358,463.52		43,358,463.52	/	7,396,000.00

[注 1]：原为浙江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注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丹努集团公司)分别持有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47%、4.12%股权。

[注 3]：根据《合伙协议》，公司认缴出资比例 12.21%，实际出资比例 12.59%。

[注 4]：根据《合伙协议》，公司认缴出资比例 9.95%，实际出资比例 9.27%。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3,358,463.52		43,358,463.52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43,358,463.52		43,358,463.52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59,092,060.33	67,199,928.22	791,892,132.11	1,106,859,640.33	67,584,599.26	1,039,275,041.07	4.41~11.5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01,228,652.54		101,228,652.54	131,054,420.98		131,054,420.98	
合计	859,092,060.33	67,199,928.22	791,892,132.11	1,106,859,640.33	67,584,599.26	1,039,275,041.07	/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余额 183,297,843.43 元的长期应收款用于质押担保。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627,628.88	10,000,000.00		-979,350.12						157,648,278.76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7,919,916.80			103,417.11						68,023,333.91	
TIMEOUT HOLDINGS (HK) LIMITED	1,240,257.97									1,240,257.97	
杭州金研睿成启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07,069.39									18,907,069.39	
连云港和华置业有限公司	4,359,713.38									4,359,713.38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239,122.21			6,895,852.44						23,134,974.65	
宝贝日记(杭州)国际婴童产业有限公司	3,497,763.90			-19,544.59						3,478,219.31	
浙江陆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4,255,055.16			171,049.99						4,426,105.15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150,153.23									150,153.23	
无锡市长安洗毛有限公司	2,169,454.21									2,169,454.21	
小计	267,366,135.13	10,000,000.00		6,171,424.83						283,537,559.96	
合计	267,366,135.13	10,000,000.00		6,171,424.83						283,537,559.96	

15、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799,607.99	14,480,277.61		75,279,88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0,799,607.99	14,480,277.61		75,279,885.6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202,705.62	3,087,171.68		17,289,87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986,410.08	144,802.80		1,131,212.88
(1) 计提或摊销	986,410.08	144,802.80		1,131,212.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189,115.70	3,231,974.48		18,421,090.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610,492.29	11,248,303.13		56,858,795.42
2. 期初账面价值	46,596,902.37	11,393,105.93		57,990,008.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均已办妥产权。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0,016,839.29	25,788,749.13	103,556,578.44	77,892,163.39	15,487,781.48	662,742,11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6,416.09	3,859,715.18	2,440,175.06	884,761.71	9,481,068.04
(1) 购置		2,296,416.09	3,859,715.18	2,440,175.06	884,761.71	9,481,068.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860.99	1,785,562.84	888,155.02		2,860,578.85
(1) 处置或报废		186,860.99	1,785,562.84	888,155.02		2,860,578.85
4. 期末余额	440,016,839.29	27,898,304.23	105,630,730.78	79,444,183.43	16,372,543.19	669,362,600.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7,132,953.67	17,232,399.44	49,142,463.80	46,865,689.94	11,975,370.44	252,348,87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8,448,522.81	1,953,910.53	3,394,653.05	4,518,818.45	501,522.26	18,817,427.10
(1) 计提	8,448,522.81	1,953,910.53	3,394,653.05	4,518,818.45	501,522.26	18,817,427.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359.00	896,689.30	356,883.08		1,378,931.38
(1) 处置或报废		125,359.00	896,689.30	356,883.08		1,378,931.38
4. 期末余额	135,581,476.48	19,060,950.97	51,640,427.55	51,027,625.31	12,476,892.70	269,787,373.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0,049.45	132,247.02		412,296.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80,049.45	132,247.02		412,296.4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4,435,362.81	8,837,353.26	53,710,253.78	28,284,311.10	3,895,650.49	399,162,931.44
2. 期初账面价值	312,883,885.62	8,556,349.69	54,134,065.19	30,894,226.43	3,512,411.04	409,980,937.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和运输工具均已办妥产权。

期末，控股子公司已有账面原值 219,537,856.27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17、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总部大楼	52,643,699.61		52,643,699.61	51,818,756.34		51,818,756.34
狮丹努缅甸公司生产制造基地项目	3,795,403.32		3,795,403.32	109,310.29		109,310.29
其他零星工程	3,309,277.80		3,309,277.80			
合计	59,748,380.73		59,748,380.73	51,928,066.63		51,928,066.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司总部大楼	385,600,000.00	51,818,756.34	824,943.27			52,643,699.61	14.76	14.76				自有资金
狮丹努缅甸公司生产制造基地项目	[注]	109,310.29	3,686,093.03			3,795,403.32	17.24	17.24	574,257.57	574,257.57		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3,309,277.80			3,309,277.80						自有资金
合计		51,928,066.63	7,820,314.10			59,748,380.73	/	/	574,257.57	574,257.57	/	/

[注]：狮丹努缅甸公司生产制造基地项目预算 355 万美元，其中土建工程预算 188.24 万美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0、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7,894,209.48	3,471,539.85	9,066.75	511,374,81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490,607.52	99,690.89		590,298.41
(1) 购置	490,607.52	99,690.89		590,298.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8,384,817.00	3,571,230.74	9,066.75	511,965,114.4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339,848.82	1,680,652.86	9,066.75	42,029,568.43
2. 本期增加金额	6,244,717.70	243,249.24		6,487,966.94
(1) 计提	6,244,717.70	243,249.24		6,487,966.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584,566.52	1,923,902.10	9,066.75	48,517,535.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1,800,250.48	1,647,328.64		463,447,579.12
2. 期初账面价值	467,554,360.66	1,790,886.99		469,345,247.6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柬埔寨针织公司经营用地	3,594,207.04	[注 1]
狮丹努缅甸公司经营用地	5,346,699.03	[注 2]

[注 1]：根据控股子公司柬埔寨服饰公司和柬埔寨针织公司与柬埔寨华人吴明发签订的《委托买地协议书》和《土地租赁合同》，柬埔寨服饰公司和柬埔寨针织公司委托吴明发购买柬埔寨柴胶省芭蒂县私有土地作为柬埔寨针织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用地，土地所有权暂由吴明发代为持有，支付的土地款 601,803.00 美元(计 3,682,432.56 元)抵作柬埔寨针织公司 50 年土地租金。

[注 2]：根据控股子公司狮丹努缅甸公司与缅甸华人杨国民签订的《借款合同》和《土地租赁合同》，狮丹努缅甸公司提供借款委托杨国民购买位于缅甸仰光省莱达雅镇阿奴律陀工业区的私有土地作为生

产经营场所用地，土地所有权暂由杨国民代为持有，支付的借款 900,000,000.00 缅甸币(计 5,346,699.03 元)抵作狮丹努缅甸公司 50 年土地租金。

其他说明：

期末，控股子公司已有账面原值 30,886,277.19 元的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23、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24、商誉

☐ 适用 ☒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207,480.97	2,256,978.94	2,223,435.50		4,241,024.41
合计	4,207,480.97	2,256,978.94	2,223,435.50		4,241,024.41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291,058.88	38,072,764.71	132,765,861.47	32,853,693.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3,109,861.29	95,777,465.32	340,061,855.72	85,015,463.93
预提的土地增值税	116,806,220.48	29,201,555.12	116,806,220.48	29,201,555.12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1,002,774.40	2,750,693.60	49,009,585.71	12,252,396.43
合计	663,209,915.05	165,802,478.75	638,643,523.38	159,323,108.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71,626,409.68	767,906,602.42	1,812,150,034.41	453,037,508.60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6,060.00	6,515.00	275,307.09	68,826.77
其他	372,553.08	93,138.27	372,553.08	93,138.27
合计	3,072,025,022.76	768,006,255.69	1,812,797,894.58	453,199,473.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27、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2,200,626.80	116,839,787.75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98,419,116.00	278,209,073.73
信用借款	893,400,000.00	893,901,704.00
押汇借款	34,494,148.79	12,406,975.74
合计	1,278,513,891.59	1,351,357,541.2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抵押借款期末数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497,364.39	49,009,585.71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9,497,364.39	49,009,585.71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39,497,364.39	49,009,585.71

29、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0,882,400.00	255,068,539.64
合计	70,882,400.00	255,068,539.64

3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29,185,029.35	989,284,434.21
出口运费及保险费等	262,046.70	118,766,062.51
工程款	101,897,792.00	33,556,679.93
设备款		629,814.48
合计	831,344,868.05	1,142,236,991.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33,945,357.99	161,648,476.37
售房款	76,931,906.35	102,063,367.20
代建工程管理费	1,120,000.00	1,740,450.00
合计	511,997,264.34	265,452,293.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帝·朗郡售房款	11,106,801.00	房产尚未交付
国贸·仁皇售房款	20,407,870.00	房产尚未交付
东方浩业公司货款	34,520,000.00	合同暂停执行
合计	66,034,671.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预售房产收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
湖州风雅蘋洲	357,000.00	1,018,906.00	2009 年 11 月	98.00
新帝·朗郡	23,761,673.00	22,109,044.20	2011 年 3 月	82.25
国贸·仁皇 (RHS(N)-09-3 地块)	52,813,233.35	78,935,417.00	2015 年 5 月	39.00
小计	76,931,906.35	102,063,367.20		

33、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0,665,660.76	303,302,610.00	291,671,773.52	282,296,49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4,500.25	10,871,535.04	11,568,557.84	147,477.45
三、辞退福利	1,131,866.30	15,200.00	181,021.81	966,044.4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72,642,027.31	314,189,345.04	303,421,353.17	283,410,019.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4,769,841.19	283,892,587.64	269,725,887.48	268,936,541.35
二、职工福利费	6,289,498.77	3,586,886.05	3,030,306.86	6,846,077.96
三、社会保险费	730,333.90	6,303,593.86	6,968,235.23	65,692.5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40,599.82	5,264,772.50	5,847,390.94	57,981.38
工伤保险费	22,252.92	503,609.66	524,170.64	1,691.94
生育保险费	67,481.16	535,211.70	596,673.65	6,019.21
四、住房公积金		4,541,969.32	4,541,969.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75,986.90	4,977,573.13	7,405,374.63	6,448,185.4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0,665,660.76	303,302,610.00	291,671,773.52	282,296,497.24

控股子公司宁波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丹努服饰公司)和宁波狮丹努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丹努针织公司)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职工福利费余额主要系根据其利润分配方案计提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支用后的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无拖欠性质职工薪酬。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0,651.84	7,978,456.81	8,639,320.07	69,788.58
2、失业保险费	113,848.41	1,285,250.45	1,321,409.99	77,688.87
3、企业年金缴费		1,607,827.78	1,607,827.78	
合计	844,500.25	10,871,535.04	11,568,557.84	147,477.45

其他说明:

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本期执行工资总额与经济产出增加值挂钩的办法计提工资。

34、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7,968,983.68	7,809,360.45
消费税		
营业税	35,862,292.71	13,724,419.45
企业所得税	83,016,052.40	147,177,236.30
个人所得税	1,823,031.25	2,563,889.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4,977.25	1,339,383.69
土地增值税	111,324,197.93	112,214,292.33
房产税	724,136.49	855,042.46
土地使用税	181,201.50	543,126.41
教育费附加	1,195,024.59	588,170.51
地方教育附加	890,237.55	390,240.6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823,209.80	1,921,146.97
印花税	55,662.57	144,281.53
契 税		3,184.00
合 计	246,699,007.72	289,273,774.00

35、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638,147.28	8,682,383.7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94,606.96	3,206,302.18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利息	820,578.20	61,506,893.05
合 计	14,553,332.44	73,395,578.95

36、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控股子公司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之股利	3,287,533.64	8,434,507.69
应付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少数股东之股利	490,000.00	
合 计	3,777,533.64	8,434,507.69

3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083,382.87	37,031,051.59
应付及暂收款	26,581,171.78	69,309,589.51
拆借款	1,059,353,188.05	889,391,621.69
其 他	3,442,797.59	9,052,025.76
合 计	1,100,460,540.29	1,004,784,288.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尚未到期的拆借款
合计	30,000,000.00	/

38、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9、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	416,752,348.4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000,000.00	416,752,348.41

其他说明：

均为抵押借款，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公司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40、长期借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5,423,594.54	91,157,221.88
抵押借款	148,367,882.52	217,987,882.52
保证借款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信用借款	48,800,000.00	48,800,000.00
合计	457,591,477.06	492,945,104.4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抵押借款期末数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41、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42、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208,139,401.29	270,459,496.84

4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4、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5、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47、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5,473,454						505,473,454

48、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49、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249,374.36			40,249,374.36
其他资本公积	2,507,724.02			2,507,724.02
合计	42,757,098.38			42,757,098.38

5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							

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0,688,235.24	1,542,898,845.58	283,469,776.61	314,869,093.82	944,559,975.15		2,305,248,210.3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073,323.80						2,073,323.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59,112,525.82	1,542,946,151.89	283,469,776.61	314,869,093.82	944,607,281.46		2,303,719,807.2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7,614.38	-47,306.31			-47,306.31		-544,920.6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60,688,235.24	1,542,898,845.58	283,469,776.61	314,869,093.82	944,559,975.15		2,305,248,210.39

5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3、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2,736,727.00			252,736,727.00
任意盈余公积	36,776,598.16			36,776,598.1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89,513,325.16			289,513,325.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六届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累计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42,764,997.96	1,509,373,617.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403,032.50	292,295,981.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1,970,443.4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2,203.6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0,105,826.84	1,619,699,156.18

根据控股子公司狮丹努服饰公司、狮丹努针织公司董事会决议和章程的规定，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2,203.62 元。

5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07,743,048.08	2,830,602,053.01	4,549,505,179.81	4,156,136,042.29
其他业务	12,952,263.68	2,616,548.19	10,631,313.76	2,843,260.71
合计	3,220,695,311.76	2,833,218,601.20	4,560,136,493.57	4,158,979,303.00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1,683.81	
营业税	10,970,334.67	3,001,606.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8,222.19	3,102,238.76
教育费附加	1,710,914.18	1,410,839.88
资源税		
地方教育附加	1,111,022.84	934,521.88
房产税	1,076,711.90	747,900.30
土地增值税	3,159,695.28	43,190.00
合计	21,878,584.87	9,240,297.74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619,568.10	69,993,678.31
运杂费	6,698,552.77	19,726,244.86
邮电通讯费	5,263,814.01	5,269,992.32
差旅费	3,905,508.90	3,709,601.86
劳务费	3,340,074.77	7,939,428.62
业务宣传广告费	1,183,900.88	2,521,064.74
办公费	1,518,544.25	1,338,392.04
业务招待费	1,666,944.69	2,669,100.01

折旧费	1,055,592.38	931,449.90
水电费	347,066.15	338,172.78
其 他	44,553,263.3	33,047,677.55
合 计	150,152,830.20	147,484,802.99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288,628.05	70,643,544.73
折旧摊销	16,742,263.34	15,603,586.13
办公费	3,189,657.03	4,018,452.58
业务招待费	5,207,603.05	4,789,684.09
保险费	3,051,205.41	4,842,844.33
税 金	4,623,426.31	4,990,830.31
差旅费	1,776,206.11	1,567,199.96
邮电通讯费	842,950.65	796,691.86
租赁费	1,933,424.94	1,638,552.14
研究开发费	1,179,348.11	852,289.60
其 他	31,288,669.39	29,060,387.76
合 计	173,123,382.39	138,804,063.49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821,265.70	107,041,461.39
利息收入	-45,196,237.96	-39,376,485.52
汇兑损益	-18,083,139.42	-17,645,152.23
金融机构手续费	2,403,932.93	8,328,256.24
合 计	29,945,821.25	58,348,079.88

6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870,534.98	-35,432,652.36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6,852.2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59,379.2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2,870,534.98	-34,256,420.95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627,476.68	-46,871,444.2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337,676.32	-46,905,128.7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52,135.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1,275,341.68	-46,871,444.21

6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90,969.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7,526.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162.2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228.53	12,155,501.9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46,744.22	4,163,704.1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2,339,635.44	332,622,085.1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收益	14,146,702.05	15,284,303.74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735,908.03	508,951.01
合计	467,567,892.87	365,152,072.74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6,148.35	83,746.44	46,148.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6,148.35	83,746.44	46,148.3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674,615.81	12,425,225.76	2,674,615.81
无法支付款项		265,246.30	

赔款收入	48,696.10	3,000,000.00	48,696.10
罚款收入		198,729.46	
其 他	268,480.47	113,784.58	268,480.47
合 计	3,037,940.73	16,086,732.54	3,037,940.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补助	35,000.00	75,509.60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119,314.27	4,806,430.47	与收益相关
财政专项基金	635,1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1,885,201.54	7,543,285.69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674,615.81	12,425,225.76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16.44	930,248.40	4,916.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16.44	930,248.40	4,916.4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2,000.00	410,000.00	82,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441,995.36	4,242,182.20	4,441,995.36
罚款支出	28,239.00	24,012.62	28,239.00
赔款支出	5,812.72	3,495.00	5,812.72
其 他	367,552.59	448,631.41	367,552.59
合 计	4,930,516.11	6,058,569.63	4,930,516.11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4,627,187.61	92,242,150.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84,232.10	-14,627,362.68
合 计	117,942,955.51	77,614,787.42

66、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注]		802,000,000.00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26,693.81	12,310,297.50
收到银行存款等利息收入	9,489,879.20	8,906,320.34
收回投标保证金等	3,788,000.00	4,612,907.40
收到房屋租赁收入	4,768,297.98	4,684,176.38
关联方暂收暂付款	116,961,325.24	26,088,000.00
收回定期存款		75,000,000.00
收到其他非关联方往来款	10,237,825.62	4,561,515.45
其 他	5,589,512.41	7,341,492.29
合 计	153,461,534.26	945,504,709.36

[注]：本期收到关联方借款已计入“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融资租赁收入	35,391,595.00	34,192,188.77
合 计	35,391,595.00	34,192,188.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融资租赁款净增加额	-177,741,706.88	218,757,518.31
合 计	-177,741,706.88	218,757,518.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归还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注]		760,000,000.00
控股子公司支付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借款[注]		40,000,000.00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71,670,409.59	47,666,023.15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64,080,360.06	28,324,303.19
支付其他非关联方往来款	21,443,200.00	16,901,406.60
财务费用付现支出	7,054,144.19	5,749,172.20
关联方暂收暂付款	117,381,549.59	40,000,000.00
支付投标保证金等	6,852,520.18	442,275.40
支付供应商暂借款	5,471,230.70	4,490,000.00
其 他	14,478,210.54	5,167,456.81
合 计	308,431,624.85	948,740,637.35

[注]：本期归还关联方借款已计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利息、 手续费及佣金等	12,470,618.60	8,069,123.91
合 计	12,470,618.60	8,069,123.9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936,000,000.00	
收到银行理财产品利息	3,215,637.24	
合 计	939,215,637.2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935,000,000.00	
合 计	935,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子公司收到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133,800,000.00	
控股子公司收到关联方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借款	80,000,000.00	
控股子公司收到关联方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23,000,000.00	
合 计	436,800,000.00	

注：上期收到关联方借款计入“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归还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408,300,000.00	
控股子公司归还关联方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借款	40,000,000.00	
控股子公司归还关联方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180,500,000.00	
合 计	628,800,000.00	

注：上期归还关联方借款计入“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8,513,260.53	332,230,371.4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2,870,534.98	-34,256,420.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803,837.18	18,286,602.29
无形资产摊销	6,632,769.74	6,393,560.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3,435.50	1,234,83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231.91	846,501.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75,341.68	46,871,444.2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727,505.63	67,664,975.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7,567,892.87	-365,152,07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9,370.21	-7,998,717.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4,806,782.05	-243,777,258.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25,441.35	-97,222,545.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863,574.15	-527,865,001.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5,501,708.14	218,233,402.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01,596.30	-584,510,325.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6,679,622.23	819,601,550.0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52,965,609.56	1,210,531,261.0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285,987.33	-390,929,711.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36,679,622.23	852,965,609.56
其中: 库存现金	674,924.77	1,011,91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6,193,705.18	803,177,760.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9,810,992.28	48,775,936.1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679,622.23	852,965,609.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5 年 1-6 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736,679,622.23 元，与 2015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747,119,622.23 元，差额 10,440,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控股子公司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60,0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5,880,000.00 元。

2014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852,965,609.56 元，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894,812,635.88 元，差额 41,847,026.32 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676,926.93 元，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739,582.13 元，信用证保证金 15,430,517.26 元。

6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44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601,958,760.83	银行融资抵押
固定资产	178,285,257.50	银行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25,724,885.52	银行融资抵押
应收账款	52,824,665.93	银行融资质押
长期应收款	180,548,375.78	银行融资质押
合计	1,049,781,945.56	/

70、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2,528,778.00
其中：美元	9,703,485.21	6.1136	59,323,227.18
欧元	753,610.81	6.8699	5,177,230.90
港币	9,874,384.78	0.78861	7,787,038.58
英镑	0.04	9.6422	0.39
澳元	51,344.02	4.6993	241,280.95
应收账款			500,510,322.62
其中：美元	79,801,265.63	6.1136	487,873,017.56
欧元	1,833,866.77	6.8699	12,598,481.32
澳元	8,261.60	4.6993	38,823.74

短期借款			91,443,651.78
其中：美元	14,471,763.41	6.1136	88,798,740.28
欧元	385,000.00	6.8699	2,644,911.50
应付账款			104,987,631.42
其中：美元	17,111,005.36	6.1136	104,609,842.37
欧元	42,679.17	6.8699	293,201.63
澳元	18,000.00	4.6993	84,587.40
港币	0.02	0.78861	0.0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香港富泰国际有限公司	香 港	港 币
SEDUNO CAMBO KNITTING CO.,LTD	柬埔寨	美 元
SEDUNO INVESTMENT CAMBO FASHION CO.,LTD	柬埔寨	美 元

7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房地产	60.00		设立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融资租赁	75.00		设立
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房地产	6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注 1]	杭州	杭州	投资	97.00	3.00	设立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 2]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98.64	1.36	设立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房地产	100.00		设立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丽水	丽水	商品流通	90.00		设立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45.00		设立
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70.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6.25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85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2.4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0.00		设立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流通	5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56.5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0.00		设立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注 3]	湖州	湖州	房地产		100.00	设立
湖州仁皇房地产有限公司[注 3]	湖州	湖州	房地产		100.00	设立
杭州友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3]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注 4]	杭州	杭州	工业制造		45.00	设立
浙江东方运联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5]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宁波加米施时装有限公司[注 6]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宁波加美特斯针织工贸有限公司[注 6]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宁波品格服饰有限公司[注 7]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60.00	设立
宁波狮丹努置业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狮丹努控股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51.00	设立
宁波东方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宁波狮丹努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宁波凯文服饰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67.00	设立
宁波东方宏业针织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宁波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20.45	54.55	设立
宁波狮丹努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76.00	设立
宁波和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狮丹努针织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74.00	设立
宁波鸿发服饰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工业制造		66.25	设立

宁波狮丹努新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8]	宁波	宁波	商品流通		51.00	设立
香港富泰国际有限公司[注 8]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芜湖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注 9]	芜湖	芜湖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SEDUNO CAMBO KNITTING CO., LTD[注 9]	柬埔寨金边	柬埔寨金边	工业制造		82.00	设立
SEDUNO (MYANMAR) FASHION CO., LTD[注 9]	缅甸	缅甸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香港瑞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 9]	香港	香港	投资		80.00	设立
香港瑞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 9]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SEDUNO INVESTMENT CAMBO FASHIONCO., LTD[注 10]	柬埔寨金边	柬埔寨金边	工业制造		70.00	设立

[注 1]：控股子公司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3%的股权。

[注 2]：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融投资公司)持有该公司 1.36%的股权。

[注 3]：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公司持有该等公司 100%的股权。

[注 4]：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茂业公司)持有该公司 45%的股权。

[注 5]：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注 6]：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该等公司 100%的股权。

[注 7]：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60%的股权。

[注 8]：控股子公司狮丹努集团公司分别持有该等公司 100%、51%、100%、100%、67%、100%、54.55%、76%、100%、74%、66.25%、51%、100%的股权。

[注 9]：控股子公司狮丹努控股公司分别持有该等公司 100%、82%、100%、80%、100%的股权。

[注 10]：控股子公司香港富泰公司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其他说明：

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原因

本公司持有狮丹努集团公司 45%股权，系该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公司与该公司有关股东的约定，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东方茂业公司持有杭州高盛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盛制衣公司) 45%股权，系该公司第一大股东，高盛制衣公司董事会成员 5 名，东方茂业公司派出 3 名，东方茂业公司对高盛制衣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	-17,451,108.37		178,520,889.92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518,975.92		46,862,998.17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55.00%	31,137,852.21	61,008,817.90	262,912,641.87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43.50%	456,857.55	478,500.00	4,434,291.6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贸东方房产	2,405,094,339.28	7,760,200.91	2,412,854,540.19	1,820,047,181.06	147,167,882.52	1,967,215,063.58	2,452,591,510.66	8,161,300.39	2,460,752,811.05	1,754,697,681.00	216,787,882.52	1,971,485,563.52
浙江国金租赁	55,262,234.54	809,534,530.87	864,796,765.41	208,781,776.91	468,562,995.83	677,344,772.74	21,698,521.80	1,057,090,528.13	1,078,789,049.93	400,796,242.21	496,616,718.72	897,412,960.93
宁波狮丹努集团	1,444,628,537.78	377,979,571.85	1,822,608,109.63	1,288,368,552.85	90,000,000.00	1,378,368,552.85	1,481,068,693.18	382,311,279.40	1,863,379,972.58	1,268,841,711.68	90,000,000.00	1,358,841,711.68
浙江东方货运	206,563,206.16	7,202,930.68	213,766,136.84	203,572,362.86		203,572,362.86	178,891,700.34	8,064,958.97	186,956,659.31	176,713,132.56		176,713,132.5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151,220,928.00	-43,627,770.92	-43,627,770.92	475,633.65	2,240,000.00	-7,366,651.95	-7,366,651.95	88,368,083.04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364,711.64	6,075,903.67	6,075,903.67	249,310,029.20	35,254,319.36	9,035,441.15	9,035,441.15	-381,727,840.11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1,403,670,391.00	53,105,074.88	53,057,768.57	124,046,931.99	1,329,491,638.65	48,557,009.35	48,557,009.35	107,778,084.93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67,124,188.30	1,050,247.23	1,050,247.23	9,787,047.93	415,655,154.88	3,778,164.09	3,778,164.09	-6,576,676.54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	28.22		权益法核算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投资、贸易	35.00		权益法核算
杭州金研睿成启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杭州	投资管理咨询	24.59		权益法核算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投资管理咨询	49.00		权益法核算
连云港和华置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房地产		25.00	权益法核算
宝贝日记(杭州)国际婴童产业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贸易		32.50	权益法核算
浙江陆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金华	金华	物流		20.00	权益法核算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六安	六安	工业制造		41.67	权益法核算
无锡市长安洗毛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工业制造		20.00	权益法核算
New Solar Energy S.R.L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光伏发电		23.00	权益法核算
TIMEOUT HOLDINGS(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		33.5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2,335,819.55	512,354,930.68	61,848,593.58	120,139,869.89	417,773,120.76	53,124,620.07
非流动资产	455,823,188.48	600,517,584.32	4,528,807.05	432,631,990.08	583,750,217.99	5,379,497.24
资产合计	558,159,008.03	1,112,872,515.00	66,377,400.63	552,771,859.97	1,001,523,338.75	58,504,117.31
流动负债		765,738,001.64	17,561,991.65	976,916.67	616,319,509.60	25,069,583.16
非流动负债		160,568,895.67	550,500.00		190,881,265.74	293,468.42
负债合计		926,306,897.31	18,112,491.65	976,916.67	807,200,775.34	25,363,051.58
少数股东权益		774,289.16			265,658.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8,159,008.03	185,791,328.53	48,264,908.98	551,794,943.30	194,056,905.15	33,141,065.7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0,341,811.10	65,026,964.99	23,649,805.40	148,732,265.76	67,919,916.80	16,239,122.2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0,341,811.10	65,026,964.99	23,649,805.40	148,627,628.88	67,919,916.80	16,239,122.2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565,322.27	28,291,126.89		130,176,011.97	7,450,461.36
净利润	-3,635,935.27	295,477.47	14,073,168.25	-3,022,830.31	-8,212,509.22	2,317,301.0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35,935.27	295,477.47	14,073,168.25	-3,022,830.31	-8,212,509.22	2,317,301.0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29.30%(2014年12月31日:39.1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委托贷款、应收出口退税款、关联方资金拆借款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32,829,357.35				32,829,357.35
其他应收款	448,224,371.72				448,224,371.72
小 计	481,053,729.07				481,053,729.0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54,823,294.47				54,823,294.47
其他应收款	580,750,242.26				580,750,242.26
小 计	635,573,536.73				635,573,536.73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740,105,368.65	1,811,776,207.96	1,472,504,039.32	199,086,411.47	140,185,757.17
应付票据	70,882,400.00	70,882,400.00	70,882,400.00		
应付账款	831,344,868.05	831,344,868.05	831,344,868.05		
其他应付款	1,100,460,540.29	1,208,864,102.84	720,466,796.44	488,397,306.40	
应付利息	14,553,332.44	14,553,332.44	14,553,332.44		
长期应付款	208,139,401.29	208,139,401.29	18,832,191.89	121,507,209.40	67,800,000.00
小 计	3,965,485,910.72	4,145,560,312.58	3,128,583,628.14	808,990,927.27	207,985,757.1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261,054,994.03	2,384,520,809.23	1,842,293,820.35	397,645,320.61	144,581,668.27
应付票据	255,068,539.64	255,068,539.64	255,068,539.64		
应付账款	1,142,236,991.13	1,142,236,991.13	1,142,236,991.13		
其他应付款	1,004,784,288.55	1,090,258,391.39	583,861,084.99	506,397,306.40	
应付利息	73,395,578.95	73,395,578.95	73,395,578.95		
长期应付款	270,459,496.84	270,459,496.84	81,152,287.44	121,507,209.40	67,800,000.00
小 计	5,006,999,889.14	5,215,939,807.18	3,978,008,302.50	1,025,549,836.41	212,381,668.2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648,661,716.87元,美元14,471,763.41元,欧元385,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112,063,501.97元,美元19,838,227.70元,欧元3,702,1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	第三层次公允	合计

	计量	价值计量	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46,974.45			6,746,974.45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9,587.00			1,119,587.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7,720.00			117,72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1,001,867.00			1,001,867.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27,387.45			5,627,387.4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5,627,387.45			5,627,387.45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26,764,940.80			3,126,764,940.8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126,764,940.80			3,126,764,940.8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33,511,915.25			3,133,511,915.25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497,364.39			39,497,364.39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9,497,364.39			39,497,364.39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9,497,364.39			39,497,364.3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以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资产经营	980,000,000.00	44.23	44.2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New Solar Energy S.R.L	联营企业
连云港和华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注]	期货交易手续费	13,585.21	142,777.03

[注]: 公司通过大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期货公司)平台开展商品期货跨期套利业务, 进行部分实物交割, 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有关规定, 实物交割需通过大地期货公司代收代开发票, 本期收到发票金额 3,868,831.02 元(不含税)。上年同期收到发票金额 42,865,324.57 元(不含税), 开具发票金额 17,097,850.93 元(不含税)。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注]	工程项目管理费	494,592.00	494,592.00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	工程项目管理费	179,872.00	179,872.00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	工程项目管理费	161,952.00	161,952.00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注]	工程项目管理费	107,968.00	107,968.00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注]	工程项目管理费	215,936.00	215,936.00

[注]: 根据 201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关联方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国贸集团)、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金汇公司)、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机电公司)、大地期货公司和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韩人寿公司)共同与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公司签定的《国贸集团总部大楼项目委托管理合同》, 浙江国贸东方公司受托管理钱江新城 A-04-1 号地块的国贸集团总部大楼建设项目。受托管理费按工程建安总投资额(暂定 80,000.00 万元, 最终按决算并经审计的数据为准)的 2.8%计 2,240.00 万元。管理费分 5 年支付, 前 4 年每年支付总金额的 20%, 最后一期的约 20%待项目竣工交付, 且经审计结束后, 再行支付。管理费的支付分担比例暂由六家委托单位按照各自已付购地款比例分担, 待今后各委托单位确定认购物业分布后, 再根据所分割的物业价值制定分担比例。浙江国贸东方公司自 2012 年 10 月开始管理国贸集团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本期浙江国贸集团、中韩人寿公司、浙商金汇公司、东方机电公司、大地期货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公司支付管理费 494,592.00 元、215,936.00 元、179,872.00 元、161,952.00 元、215,936.00 元, 浙江国贸东方公司按照本年管理时间确认管理费收入 1,160,320.00 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述六家单位向浙江国贸东方公司核拨建设资金合计 110,966,172.12 元, 浙江国贸东方公司已支付国贸集团总部大楼项目前期工程设计费等 91,008,762.43 元, 尚余核拨建设资金 19,957,409.69 元未支付。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根据 2012 年 8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六届十四次会议决议和公司与浙江国贸集团就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纺织品公司)签订的《股权托管协议》, 浙江国贸集团将其持有的浙江纺织品公司 3,734.40 万股(占浙江纺织品公司总股本的 57.6296%)的股权交由公司托管, 托管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 托管股权的管理费用按浙江纺织品公司经审计后归属于浙江国贸集团的当年净利润的 5%(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计算。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73,002.40	273,002.4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8,300,000.00	2014-05-07	2016-04-27	计息[注 1]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66,080,000.00	2013-12-18 至 2014-12-18	2015-12-18 至 2017-4-26	计息[注 2]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02,000,000.00	2014-05-05	2017-04-21	计息[注 3]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30,500,000.00	2014-05-07	2016-04-27	计息[注 4]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307,110,000.00	2013-12-18 至 2014-12-19	2015-12-18 至 2017-4-26	计息[注 5]
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1-06	2015-11-06	计息[注 6]
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	40,000,000.00	2015-4-17	2017-4-17	计息[注 7]
拆出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8,900,000.00	2013-04-27 至 2013-06-07	2015-12-06	计息[注 8]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4-10-29	2015-07-23	不计息[注 9]
连云港和华置业有限公司	13,250,000.00	2013-11-18 至 2013-11-27	2015-11-18 至 2015-11-27	不计息

[注 1]：浙江国贸集团委托农业银行保俶支行向控股子公司湖州国贸东方公司发放贷款，期初贷款余额 126,600,000.00 元，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108,300,000.00 元（其中归还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的资金 10,830.00 万元），期末贷款余额 18,300,000.00 元，计付其委托贷款利息 3,527,800.00 元，计入本期开发成本。

[注 2]：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公司、湖州国贸东方公司及湖州仁皇公司本期与浙江国贸集团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付贷方余额 73,835,036.77 元，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33,504,242.14 元，本期发生贷方往来 169,623,671.41 元（其中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资金 13,380.00 万元），期末应付贷方余额为 209,954,466.04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支付资金占用费 4,306,873.34 元，计入本期开发成本。

[注 3]：本公司本期与浙江国贸集团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付贷方余额 629,285,590.97 元，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338,755,985.20 元（其中归还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的资金 30,000.00 万元），本期发生贷方往来 15,679,012.31 元，期末应付贷方余额 306,208,618.08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支付资金占用费 15,679,012.31 元，计入财务费用。

[注 4]：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土畜集团）委托农业银行保俶支行发放贷款给控股子公司湖州国贸东方公司，期初贷款余额 211,000,000.00 元，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180,500,000.00 元（其中归还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的资金 18,050.00 万元），期末贷款余额 30,500,000.00 元，本期计付其委托贷款利息 5,373,000.00 元，计入本期开发成本。

[注 5]：控股子公司湖州国贸东方公司及湖州仁皇公司本期与浙江土畜集团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付贷方余额 155,161,114.74 元，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53,601,422.22 元，本期发生贷方往来 281,650,024.45 元（其中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资金 22,300.00 万元），期末应付贷方余额 383,209,716.97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支付资金占用费 8,650,024.45 元，计入本期开发成本。

[注 6]：控股子公司湖州国贸东方公司本期与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期初应付贷方余额 30,000,000.00 元，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1,206,666.67 元，本期发生

贷方往来 1,206,666.67 元, 期末应付贷方余额 30,000,000.00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支付资金占用费 1,206,666.67 元, 计入本期开发成本。上述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的资金由浙江国贸东方为湖州国贸东方公司提供担保。

[注 7]: 控股子公司湖州国贸东方公司本期与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发生资金往来, 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40,000,000.00 元 (其中归还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的资金 4,000.00 万元), 本期发生贷方往来 80,666,666.67 元 (其中以协议约定方式借入资金 8,000.00 万元), 期末应付贷方余额 40,666,666.67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支付资金占用费 666,666.67 元, 计入财务费用。

[注 8]: 本公司本期与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贸新能源公司) 发生资金往来, 期初应收借方余额 140,497,777.77 元, 本期发生借方往来 5,576,688.89 元, 本期发生贷方往来 16,743,644.44 元, 期末应收借方余额 129,330,822.22 元。本期按约定利率应收取资金占用费 5,643,644.44 元, 计入财务费用。

[注 9]: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本期与联营企业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 期初应收借方余额 700,000.00 元, 本期无借贷方往来发生, 期末应收借方余额 700,000.00 元。上述资金往来不计资金占用费。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六安市东庆服装工贸有限公司	700,000.00	35,000.00	700,000.00	35,000.00
其他应收款	连云港和华置业有限公司	13,250,000.00	3,975,000.00	13,250,000.00	3,975,000.00
其他应收款	New Solar Energy S.R.L.	16,231,836.00	4,869,550.80	16,231,836.00	4,869,550.8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9,330,822.22	6,466,541.11	140,497,777.77	7,024,888.89
其他应收款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87,798.74	39,389.94		

(2). 应付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47,308.00	741,900.00
预收账款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07,989.00	323,925.00
预收账款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89,903.00	269,775.00
预收账款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0,973.00	242,925.00
预收账款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53,957.00	161,925.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516,163,084.12	703,120,627.74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383,029,716.97	155,161,114.74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282,153.10	
其他应付款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940,664.51	825,363.62
其他应付款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1,165,034.12	495,496.27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5,000,000.00	5,000,000.00

	有限合伙)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东方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	40,666,666.67	
应付利息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786,283.33	23,724,505.08
应付利息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977,138.90	39,653,506.00
长期借款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30,500,000.00	30,500,000.00
长期借款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8,300,000.00	18,300,000.00

7、其他

共同投资

根据控股子公司东方浩业公司、关联方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国兴公司)与 Sopray Solar Europa GmbH 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东方浩业公司和浙江国兴公司分别受让 Sopray Solar Europa GmbH 持有的 New Solar Energy S.R.L 各 23.00% 股权及前期项目经营投入。New Solar Energy S.R.L 另两名股东为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 BaySolar AG, New Solar Energy S.R.L 主要业务系投资罗马尼亚日基舒 5.81 兆瓦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根据 2013 年 3 月 5 日罗马尼亚官方公报上的股东会决议, New Solar Energy S.R.L 股东会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协议》，控股子公司东方浩业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向 Sopray Solar Europa GmbH 支付发电站项目经营款和股权转让款合计 264.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6,231,836.00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New Solar Energy S.R.L. 账面实收资本罗马尼亚新列伊 1,000 元，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实收资本
62,463,210.78	65,020,787.17	-2,557,576.39	1,911.11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开证未履行完毕信用证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已开证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人民币 50,854,914.84
已开证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美 元 6,674,883.26
已开证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欧 元 1,016,800.00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委托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合计金额为 13,714.34 万美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已根据远期汇率与约定汇率的差额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497,364.39 元。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自 2012 年起,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浩业”)、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供应链”)、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舒博特”)、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租赁”)陆续分别与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日集团”)开展出口、内贸、融资租赁业务合作。2014 年 9 月, 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对索日集团的到期债权全

部出现逾期。公司同索日集团进行了积极沟通和协商，未能取得明显成效后，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于 2015 年 3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相关情况如下：

起诉方	受理法院	案由	诉讼请求	坏账计提比例
浙江东方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索日集团支付货款 54,333,751.96 元及逾期利息 5,982,662.81 元；吴海滨、上海索日、上海海弗兰承担保证、股权质押等担保责任；各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65%
东方浩业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索日集团支付货款 50,801,657.08 元及利息 3,135,400.13 元；索日集团以其质押的股权承担清偿责任；吴海滨、上海索日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各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45%
东方浩业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委托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索日集团返还预付货款、代理业务损失共计 175,758,545.69 元[注 1]及资金占用费等费用合计 11,031,931.21 元；索日集团以其抵押资产承担清偿责任；上海索日承担保证责任；各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东方供应链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索日集团支付货款 49,084,000.00 元[注 2]及违约金 3,565,971.33 元；吴海滨、上海索日承担保证、股权质押等担保责任；各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45%
杭州舒博特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索日集团支付货款 55,454,904.00 元及利息 3,593,521.24 元；吴海滨、上海索日、上海海弗兰承担保证、股权质押等担保责任；各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45%
国金租赁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请求判令上海索日支付到期、未到期租金合计 19,459,564.67 元及名义货价 950,000.00 元；确认租赁物所有权在索日集团付清款项前归国金租赁；索日集团、浙江爱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吴海滨、田甜承担担保责任；各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风险敞口 45%

[注 1]：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东方浩业已收回 30,000.00 美元。

[注 2]：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东方供应链已收回 800,000.00 元。

截至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案件未开庭审理。本报告作出时，国金租赁的案件已经经过了庭审，但判决尚未作出；其余 5 个案件进行了证据交换，尚未正式开庭审理。

(2) 2013 年 12 月 26 日，中行浙江省分行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浩业”）签订了《授信业务总协议》，同日与索日新能源就前述授信协议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随后办理了抵押登记。后依照前述协议，东方浩业在中行浙江省分行办理了金融借款、信用证融资等一系列业务。后因东方浩业违约，中行浙江省分行对东方浩业提起了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1) 案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标的：要求东方浩业归还承兑汇报本金 22982400 元、罚息 462657.6 元（暂计至 2015 年 3 月 22 日）、律师费 60000 元，合计 23,505,057.60 元；要求索日新能源就抵押物在最高额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受理法院：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法院于 2015 年 6 月 3 日作出判决，支持中行浙江省分行的全部诉讼请求。

2) 案由：信用证纠纷

诉讼标的：要求东方浩业归还垫付的美元本金 2189123.19 元、欧元本金 563860.75 元，罚息美元 27339.04 元、欧元 3187.73 元（罚息暂计至 2015 年 3 月 22 日）、律师费 40000 元，合计人民币 17,725,518 元；要求索日新能源就抵押物在最高额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受理法院：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案已经经过了开庭审理，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3) 案由：信用证融资纠纷

诉讼标的：要求东方浩业归还垫付的美元本金 1312590.6 元、欧元本金 385000 元，罚息美元 12883.51 元、欧元 3158.77 元（罚息暂计至 2015 年 3 月 23 日）、律师费 40000 元，合计人民币 10,952,172 元；要求索日新能源就抵押物在最高额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受理法院：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案已经经过了开庭审理，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4) 案由：信用证融资纠纷

诉讼标的：要求东方浩业归还押汇款美元本金 722,734.08 元、利息美元 2929.4 元、罚息美元 3554.04 元（暂计至 2015 年 3 月 23 日）、律师费 40000 元，合计人民币 4,580,765 元；要求索日新能源就抵押物在最高额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受理法院：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法院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作出判决，判决东方浩业归还中行浙江省分行押汇款美元本金 722,734.08 元、利息美元 2929.4 元、罚息美元 3400.13 元（利息罚息暂计至 2015 年 3 月 22 日，此后按照合同约定计付至判决确定的履行日止）；东方浩业向中行浙江省分行支付律师代理费 40000 元；如东方浩业为能按期履行付款义务，中行浙江省分行可就抵押物处置所得价款优先受偿。

5) 案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标的：要求东方浩业归还国内商业发票贴现融资款本金 45032519 元、利息 743036.56 元及罚息（利息暂计至 2015 年 3 月 22 日，罚息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起算）、律师费 30000 元，合计人民币 45,805,555.56 元；要求索日新能源就抵押物在最高额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受理法院：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本案已经经过了开庭审理，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6) 案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标的：要求东方浩业归还出口商业发票贴现融资款本金 2934958.39 美元、利息 35902.03 美元及罚息（利息暂计至 2015 年 3 月 22 日，罚息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起算）、律师费 30000 元，合计人民币 18,512,911.02 元；要求索日新能源就抵押物在最高额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受理法院：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本案已经经过了开庭审理，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7) 案由：信用证融资纠纷

诉讼标的：归还信用证本金 8588780.44 元、及罚息 35203.46 元、律师费 40000 元，合计人民币 8,663,983.90 元；要求索日新能源就抵押物在最高额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受理法院：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本案已经经过了开庭审理，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3)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控股子公司国金租赁公司因承租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形成的未决诉讼情况：

承租人	风险敞口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诉讼状态
浙江青铁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18,941,571.03	60%	11,364,942.62	2013 年 10 月国金租赁公司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对出租设备及担保单位相关资产申请诉讼保全。根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浙江青铁铁路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青铁公司）共需支付国金租赁公司租金及违约金等，担保单位承担连带责任，浙江青铁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法院对租赁物进行了司法拍卖，但流拍。法院以 6,439,552.00 元的保留价把租赁物抵偿给了国金租赁公司，公司正在按照规定流程处置租赁物。

爱德华重工有限公司	60,649,147.35	60%	36,389,488.41	2013年10月国金租赁公司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担保单位对爱德华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德华公司)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申请对出租设备和担保单位相关资产诉讼保全。2014年5月江苏启东市人民法院宣告爱德华公司破产,国金租赁公司已向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爱德华公司正处于破产变卖阶段。
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	13,017,285.58	30%	3,905,185.67	2014年5月国金租赁公司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担保单位对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永茂公司)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申请对出租设备和担保单位相关资产诉讼保全。2014年8月浙江省缙云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新永茂公司破产清算,国金租赁公司向对新永茂公司破产清算管理人主张取回出租设备。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新永茂公司正处于破产清算阶段,出租设备未取回。
小 计	92,608,003.96		51,659,616.70	

(4) 控股子公司狮丹努集团公司及狮丹努服饰公司 2010 年向上海系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系方公司)及永大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大纺织公司)采购棉纱,上海系方公司及永大纺织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棉纱,经多次协商调解未果,2012 年 4 月 6 日狮丹努集团公司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申请诉讼保全。根据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上海系方公司应支付结余货款 11,841,554.02 元(其中狮丹努集团公司 7,243,819.62 元,狮丹努服饰公司 4,597,734.40 元),永大纺织公司及其与上海系方公司共同经理顾乃芳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查封上海系方公司及永大纺织公司部分房产及土地。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狮丹努集团公司累计收回 3,300,000.00 元,因剩余款项收回仍具有不确定性,狮丹努集团公司及狮丹努服饰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 2011 年控股子公司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博特公司)与浙江仁睿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睿物资公司)签署 11 份《钢材购销合同》,因仁睿物资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责任,舒博特公司于 2012 年 4 月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仁睿物资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4,315,084.22 元和逾期经济损失 180,307.36 元。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于 2012 年 6 月调解结案,确认由仁睿物资公司支付剩余货款和逾期经济损失。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仁睿物资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因上述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已计提 100%坏账准备计 4,315,084.22 元。

(6) 2014 年控股子公司舒博特公司与浙江锐博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博公司)签署《钢材购销合同》,因锐博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舒博特公司已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锐博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4,801,631.16 元和逾期经济损失 967,489.31 元,担保单位对锐博公司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申请诉讼保全。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开庭审理,判决舒博特公司胜诉,后续还需法院执行(已做财产保全措施),因上述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已计提 30%坏账准备计 1,730,736.14 元。

(7) 2014 年控股子公司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国鑫公司)与浙江金环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铜业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因金环铜业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责任,宁波国鑫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环铜业公司支付货款 2,216,618.69 元及逾期经济损失,实际控制人夫妇及其父母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申请诉讼保全。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因上述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宁波国鑫公司已计提 30%坏账准备计 664,985.60 元。

(8) 2015 年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业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向杭州市上城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浙江聚能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聚能公司)归还建业公司提供的借款本金 30 万元及按年息 6%计算的相应利息,同时由借款担保方平湖市红树服饰有限公司和浙江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付款责任。根据 2014 年

10月22日杭州市上城区认命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浙江聚能公司应向建业公司返还借款本金30万元及利息21,317.00元，平湖市红树服饰有限公司和浙江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浙江聚能公司尚未返还该款项，公司已计提50%的坏账准备计150,000.00元。

(9) 控股子公司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帝公司）与任广新、宋君夫妻于2009年3月26日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朗润园26幢102号房，面积336.75 m²，销售总价8,502,999.00元。在2009年6月30日前任广新、宋君付给新帝公司首付款2,602,999.00元，余款590万元任广新、宋君与平安银行和平支行签订《房地产买卖抵押贷款合同》办理购房抵押贷款，于2009年7月10日平安银行和平支行将590万元按揭款发放并划入新帝公司账户。任广新、宋君于2011年7月2日与新帝公司办理了收房手续，但是业主任广新、宋君至今还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房地产买卖抵押合同》约定任广新、宋君所有的朗润园26幢102室作为抵押担保，并办理抵押预告登记手续；且合同约定新帝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至抵押人办妥所售房产物业之房屋所有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完成为止。由于任广新、宋君自2013年11月开始按揭贷款归还多次发生逾期，平安银行和平支行于2014年8月20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2014年10月20日受理本案后于2014年10月24日开庭审理并判决：一、任广新、宋君十日内归还本金及利息计5,435,728.85元。二、任广新、宋君不归还本金及利息时，平安银行和平支行有权对朗润园26幢102室进行折价或变卖，拍卖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贷款。三、新帝公司对任广新、宋君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新帝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任广新、宋君追偿。2015年7月20日法院冻结了新帝公司银行帐户560万元资金。目前公司正在督促任广新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同时与银行和法院沟通，要求银行行使优先受偿权。

(10)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业公司）2013年7月至2014年5月间与象山晋博制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博公司）签订6份代理进口棉纱协议，晋博公司就6份协议仅支付了部分货款，尚欠1,701,859.15元，骏业公司已于2015年6月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对方支付拖欠的货款。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经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被告象山晋博制衣有限公司应于2015年10月17日前向原告骏业公司支付货款1,701,859.15元，该协议已由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2015)杭上商初字第1288号民事调解书予以确认。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子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方式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最高额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海曙永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5-08-26	1,000.00[注1]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海曙永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注2]		5,000.00[注2]
小计				5,000.00		

[注1]：由狮丹努集团公司为宁波海曙永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注2]：由狮丹努集团公司按照对宁波海曙永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项下无借款。

3. 其他或有事项

(1) 根据控股子公司新帝置业公司与杭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和有关按揭贷款银行签署的协议，新帝置业公司为部分购房者办妥相关房产抵押手续前的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2014年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未按约定付款即从东方浩业公司第三方监管仓库提取价值22,935,418.46元的货物。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

公司余额为 17,881,922.38 元，因该款项的收回具有不确定性，已计提 20%坏账准备计 3,576,384.48 元。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商品流通	工业制造	房地产	融资租赁	货运代理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	2,199,785,393.24	786,055,418.98	185,258,728.00	26,364,711.64	10,278,796.22		3,207,743,048.08

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988,215,799.26	619,218,664.49	199,466,967.47	15,774,548.79	7,926,073.00		2,830,602,053.01
资产总额	10,299,763,980.67	626,278,650.32	3,187,296,451.44	903,449,151.70	14,828,917.61	3,150,078,528.08	11,881,538,623.66
负债总额	4,620,937,832.44	162,490,401.97	2,406,420,528.34	608,058,571.44	6,012,658.19	1,985,046,636.70	5,818,873,355.68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产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物	抵押权人	抵押物		担保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注 1]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存货、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16,100.14	15,709.63	400.00	2015-12-31
			中国进出口银行	12,394.09	12,394.09	9,000.00	2016-12-30 至 2018-12-30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宁波狮丹努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2,644.84	1,370.20	1,000.00	2015-07-07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宁波东方宏业针织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035.65	1,171.34	[注 2]	
芜湖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	芜湖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9,022.44	7,910.51	4,000.00	2016-01-04 至 2016-03-23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存 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42,041.12	42,041.12	5,836.79	2015-12-01
小 计				85,238.29	80,596.89	20,236.79	

[注 1]：根据控股子公司狮丹努集团公司、狮丹努控股公司和宁波狮丹努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丹努进出口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及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的《抵押合同》和《保证合同》，狮丹努集团公司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及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固定资产银团贷款提供项目土地抵押，抵押金额为 20,813 万元，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占比 31.36%，中国进出口银行占比 68.64%；控股子公司狮丹努控股公司为狮丹努集团公司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提供土地和厂房抵押，抵押金额为人民币 13,182 万元；控股子公司狮丹努进出口公司为狮丹努集团公司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198 万元。

[注 2]：该抵押项下无借款。

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产质押情况(单位：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物	质押权人	质押物金额	担保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USD 3,261,064.88	USD 2,934,958.39	2015-09-11 至 2015-11-17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RMB 54,550,361.67[注]	RMB 45,032,519.00	2015-08-13 至 2015-10-23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USD 1,846,342.27	USD 1,500,000.00	2015-08-21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USD 1,430,681.49	USD 1,280,000.00	2015-11-06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USD 894,561.00	USD 805,105.07	2015-9-4 至 2016-1-19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USD 1,100,164.43	USD 990,147.99	2015-08-13 至 2015-9-5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USD 473,334.00	USD 426,000.00	2015-8-3 至 2015-11-15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USD 89,133.19	USD 89,133.19	2015-07-09 至 2015-08-28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杭大路支行	RMB 80,852,830.04	RMB 73,137,530.95	2015-07-14 至 2017-04-17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	RMB 25,964,325.86	RMB 7,425,712.14	2015-12-10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RMB 76,480,687.53	RMB 44,860,351.45	2019-01-20

[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借款项下的应收账款已全部收回。

3. 控股子公司新帝置业公司开发的新帝·朗郡项目已竣工，部分房产已交付业主使用。该公司与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尚未全部决算，按照与其签订工程合同的初步决算结果计算项目开发成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控股子公司新帝置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按照房款收入计提土地增值税，土地增值税清算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61,951.96	16.05	3,810,268.77	65.00	2,051,683.19	5,861,951.96	19.71	2,930,975.98	50.00	2,930,975.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51,886.78	83.95	1,532,594.34	5.00	29,119,292.44	23,877,079.39	80.29	1,176,444.43	4.93	22,700,634.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513,838.74	/	5,342,863.11	/	31,170,975.63	29,739,031.35	/	4,107,420.41	/	25,631,610.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861,951.96	3,810,268.77	65.00	[注]
合计	5,861,951.96	3,810,268.77	/	/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30,651,886.78	1,532,594.34	5.00
合计	30,651,886.78	1,532,594.34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5,442.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	------	---------------	------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机场公路改建工程市心路互通段项目经理部	6,337,258.50	17.36	316,862.93
浙江交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03 省道改建工程宾王路立交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6,166,726.58	16.89	308,336.33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861,951.96	16.05	3,810,268.77
浙江交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杭长高速北延工程四合同段项目部	5,859,540.25	16.05	292,977.01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温州市域铁路 S1 线一期 SG8 标项目经理部	4,334,483.52	11.87	216,724.18
小 计	28,559,960.81	78.22	4,945,169.2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2,641,275.51	59.81	41,108,098.09	3.16	1,261,533,177.42	1,327,853,682.46	68.26	30,997,072.21	2.33	1,296,856,610.2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5,486,499.13	40.19	16,008,373.85	1.83	859,478,125.28	617,534,375.95	31.74	12,642,041.06	2.05	604,892,334.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78,127,774.64	/	57,116,471.94	/	2,121,011,302.70	1,945,388,058.41	/	43,639,113.27	/	1,901,748,945.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4,169,475.51	9,601,428.09	[注 1]	[注 1]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471,800.00	31,506,670.00	65.00	[注 2]

合计	1,302,641,275.51	41,108,098.09	/	/
----	------------------	---------------	---	---

[注 1]：其中委托贷款本息 44,026,666.66 元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拆借款 960,142,808.85 元根据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注 2]：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委托贷款明细情况如下：

受托银行	实际贷款人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04-21 至 2016-04-21	[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05-08 至 2016-05-08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	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04-27 至 2016-04-27	
小 计		290,000,000.00		

[注]：根据 2014 年 4 月、2015 年 5 月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以及《委托贷款合同补充协议书》，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向嘉凯城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25,000 万元。该委托贷款本息由嘉凯城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162,204,413.49	8,110,220.67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773,062.95	773,062.95	100.00
合计	162,977,476.44	8,883,283.62	5.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款项组合	712,509,022.69	7,125,090.23	1.00
合计	712,509,022.69	7,125,090.23	1.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477,358.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0	2,100,000.00
拆借款	2,101,016,003.39	1,893,773,569.72
应收暂付款	75,511,771.25	49,514,488.69
合计	2,178,127,774.64	1,945,388,058.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州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拆借款	1,004,169,475.51	[注 1]	46.10	9,601,428.09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250,000,000.00	[注 2]	11.48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198,470,593.08	1 年以内	9.11	1,984,705.93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拆借款	160,644,203.16	1 年以内	7.38	1,606,442.03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129,330,822.22	1 年以内	5.94	6,466,541.11
合计	/	1,742,615,093.97	/	80.01	19,659,117.16

[注 1]: 其中 1 年以内 666,694,317.06 元, 1-2 年 279,223,731.66 元, 2-3 年 40,389,773.60 元, 3 年以上 17,861,653.19 元。

[注 2]: 其中 1 年以内 100,000,000.00 元, 1-2 年 150,000,000.0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7,709,471.67		907,709,471.67	907,709,471.67		907,709,471.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5,407,040.76		275,407,040.76	258,339,148.85		258,339,148.85
合计	1,183,116,512.43		1,183,116,512.43	1,166,048,620.52		1,166,048,620.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319,005,470.00			319,005,470.00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97,000,000.00			97,000,000.00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2,964,000.00			122,964,000.00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4,966,400.00			74,966,400.00		
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	73,200,000.00			73,200,000.00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55,457,438.78			55,457,438.78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14,328,230.00			14,328,230.00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9,991,800.00			9,991,800.00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8,840,000.00			8,84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8,040,000.00			8,04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服饰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7,689,937.50			7,689,937.50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7,320,000.00			7,32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5,863,000.00			5,863,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4,550,000.00			4,55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4,550,000.00			4,55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3,850,000.00			3,85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盛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575,000.00			3,575,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3,107,500.00			3,107,500.00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2,825.00			392,825.00		
浙江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46,277,490.52			46,277,490.52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838,526.73			6,838,526.73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2,601,853.14			2,601,853.14		
合计	907,709,471.67			907,709,471.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627,628.88	10,000,000.00		-979,350.12						157,648,278.76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7,919,916.80			103,417.11						68,023,333.91	
杭州金研睿成启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07,069.39									18,907,069.39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239,122.21			6,895,852.44						23,134,974.65	
浙江陆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4,255,055.16			171,049.99						4,426,105.15	
宁波狮丹努服饰有限公司	2,390,356.41			876,922.49						3,267,278.90	

小计	258,339,148.85	10,000,000.00		7,067,891.91					275,407,040.76	
合计	258,339,148.85	10,000,000.00		7,067,891.91					275,407,040.7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235,999.96	72,307,873.37	116,062,485.46	120,135,035.37
其他业务	4,264,098.90	2,126,491.68	3,973,932.00	2,721,665.28
合计	79,500,098.86	74,434,365.05	120,036,417.46	122,856,700.6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451,572.56	37,139,440.1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67,891.91	850,478.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228.53	12,155,501.9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240,448.4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2,339,635.44	333,017,789.3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收益	21,156,990.94	29,392,050.96
合计	549,155,310.72	412,555,261.23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231.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19,31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5,30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21,398.6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2,886,956.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4,146,702.0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8,423.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5,247,944.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01,674.32	
合计	342,112,863.3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8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8	-0.0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7,403,032.50
非经常性损益	B	342,112,863.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44,709,830.8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4,141,197,110.7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_1	1,542,946,151.89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_1	3
	计提奖福基金	I_2	-62,203.62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_2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_3	-47,306.3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_3	3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5,061,316,947.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5.88%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0.88%

3.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5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7,403,032.50
非经常性损益	B	342,112,863.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 A - B$	-44,709,830.80
期初股份总数	D	505,473,454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505,473,454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5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胡承江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08-27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